

证券代码：839480

证券简称：联瀛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十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二期东座 501B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4 月 24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旭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资金的使用率，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，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人民币 1,000 万元认购深圳市天玑星弘杉伍号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份额。该基金管理人为横琴天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，已取得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（登记编号为：P1065540）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公司《公司章程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5 日